

#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 转发教育部《关于深化新时代高等学校 评估改革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关于深化新时代高等学校评估改革方案》的通知（教督〔2023〕2号）转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一、高度重视，做好统筹谋划

深化新时代高等学校评估改革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加快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的重要举措。各高校要高度重视，认真学习文件精神，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加强统筹谋划和协调联动，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措施，明确任务分工，逐级压实责任，立足高校自身实际，做好相关工作。

### 二、服务大局，促进分类发展

立足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多样化、多元化特点，推动高校合理定位，分类发展。高水平大学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形成冲击世界一流的“集团优势”。普通本科高校要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需要和特色发展，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的高校，要突出科教融汇，聚焦培养国家急需的高层次人才；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

主的高校，要深化产教融合，聚焦培养国家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所需应用型人才。高等职业院校要强化校企“双元”育人，服务区域发展和行业产业，面向行业产业培养高技能人才。

### **三、科学评价，推进认证调查**

各高校要紧扣教育强国建设和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主线，树立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在相关专业推进国际实质等效认证、中国特色认证，高质量开展工程教育、师范类、护理学、临床医学、中药学、中医学、住建部等专业认证工作。常态化开展毕业生就业质量调查、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状况调查。将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与评估调查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制定责任清单，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

### **四、落实整改，推动高质量发展**

各高校要坚持正确办学方向，落实办学条件和办学质量底线要求，培育践行高校质量文化，重视评估整改，形成工作闭环。省教育厅将充分发挥高校评估协调联动机制作用，加强评估监督、管理和指导，强化评估整改和结果应用，把整改情况和评估结果作为高校资源配置的重要参考，与招生计划、财政拨款、项目评审、表彰奖励等直接挂钩，推进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落实，推动陕西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联系人：马飞跃 邵亮 电话：029-88668917

附件：教育部关于印发《关于深化新时代高等学校评估改革  
方案》的通知（教督〔2023〕2号）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3年12月22日

（依申请公开）